



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59

# 2024/25 中期報告

## 主席報告

致各股東：

本人謹此代表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億都」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之業績。

於回顧期間，營商環境持續充滿挑戰。因此，這對本集團的各項業務產生了負面影響。本集團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的約515,000,000港元增加至回顧期間的527,000,000港元，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減少至89,000,000港元。

改善營運效率仍然是我們團隊的首要任務之一，並已實施多項策略性措施以優化資源分配及精簡營運。我們持續擴大產品種類，引入創新解決方案，迎合我們多元化客戶群不斷變化的需求。該策略使我們能夠獲得市場份額並增強我們的競爭力。

於回顧期間，南通江海電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江海」)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500,000,000元，與去年同期相若。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自南通江海錄得股息收入約48,000,000港元及分佔溢利36,00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245,021,000股南通江海股份或佔約28.81%，市值為4,100,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本集團訂立了一份協議，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3,230,000,000元將其於南通江海的170,130,000股股份出售予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浙江省經濟建設投資有限公司。交易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七日在億都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並有待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部門的批准。

此次股權結構變動為南通江海提供了結合私營部門和國有企業優勢的獨特機會。南通江海將保留其獨立經營的上市公司地位。它將能夠保持市場驅動型企業實體的敏捷性和靈活性，同時充分發揮其顯著優勢，獲得通常專屬於國有企業的資源及機會。

蘇州清越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蘇州清越」)的收入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00,000,000元增加至回顧期間的約人民幣381,000,000元。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分佔蘇州清越的虧損收窄至16,000,000港元。蘇州清越一直致力於研發投資，以提升競爭力。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126,345,600股蘇州清越股份或佔約28.08%，市值為1,200,000,000港元。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同事的付出，並感謝股東一直以來的信任與支持。

主席  
方仁德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本集團的綜合收入同比增加約2.4%至527,000,000港元，去年同期(「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為515,0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89,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13,000,000港元)，同比減少約24,000,000港元。淨溢利減少的主要原因乃由達成協議出售本集團於南通江海電容器有限公司(「南通江海」)的部分投資後對本集團於南通江海持有的權益的會計處理方法變更、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收益以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信貸虧損撥備減少共同造成。

於回顧期內，高利率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繼續為全球經濟帶來挑戰。業務反彈速度慢於預期，尤其是在歐洲市場。來自銷售液晶體顯示器模組(「LCM」)及電容式觸控面板模組(「CTP」)的收入分別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217,000,000港元減少至回顧期間的178,000,000港元，以及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30,000,000港元減少至回顧期間的127,000,000港元。來自銷售液晶體顯示器(「LCD」)的收入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75,000,000港元增加至88,000,000港元，而來自銷售薄膜晶體管模組(「TFT」)的收入由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93,000,000港元增加至回顧期間的97,000,000港元。於回顧期間，其他服務產生收入37,000,000港元。

回顧期間的毛利率為15.5%，與2023年上半年的15.1%相若。

回顧期間的其他收入約為56,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4,000,000港元)，該上升主要是由於持有待售資產的股息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收益為17,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無)所致。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之信貸虧損撥備2,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20,000,000港元)。

於回顧期間，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48,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42,000,000港元)。此增長主要是由於員工相關成本、運輸開支及業務推廣開支上升所致。

於回顧期間，行政開支約為23,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4,000,000港元)，這主要是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員工相關費用的增加所致。

## 聯營公司投資

### 於南通江海之投資

南通江海，本集團持有其28.8%的股權，主要從事鋁電解電容器、薄膜電容器和超級電容器的生產和銷售，以及高性能鋁電解電容器用鋁箔的生產及銷售。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訂立協議，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3,230,000,000元向浙江省經濟建設投資有限公司(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出售170,130,000股南通江海股份(「出售股份」)(「交易」)。交易尚待相關中國主管部門批准。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將繼續擁有74,891,000股南通江海股份(「保留股份」)。

於公佈交易及將出售股份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後，出售股份不再按權益法入賬。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自出售股份錄得股息收入約48,000,000港元。保留股份入賬繼續採用權益法核算，回顧期內本集團應佔保留股份溢利為約36,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應佔南通江海之溢利為約128,000,000港元。

電容器行業正經歷宏觀經濟動蕩、激烈競爭以及工業自動化和可再生能源行業需求下降等波動。

南通江海將繼續專注於其三大主業、發揮自身優勢、致力進步。此外，在人工智能(「AI」)及低耗能電源等應用中，鋁電解電容器仍有增長潛力。南通江海的疊層高分子電容器(「MLPC」)產品在技術及材料方面取得了技術創新，因此更快獲得相關服務器及AI公司的認可，並預計將獲得更多的市場份額。南通江海正積極投資於電容器關鍵材料的研發，以提升其競爭力。薄膜電容器及超級電容器的前景廣闊。隨著新能源汽車的持續發展，南通江海有望繼續受益於其車載薄膜電容器。薄膜電容器模組亦將繼續創新及擴大生產，以滿足快速增長的客戶需求。超級電容器具有巨大的應用潛力，例如智能表、智能電網升級、軌道交通及港口機械。

### 於蘇州清越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蘇州清越」)之投資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分佔蘇州清越(一間本集團擁有28.1%股權的聯營公司，從事有機發光二極管(「OLED」)、電子紙模組及硅基OLED產品的銷售)的虧損約為16,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虧損17,000,000港元)。在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升級及高利率環境下，全球經濟復甦步伐低於預期。在此充滿挑戰的背景下，蘇州清越已採取措施優化營運效率，並努力加快多元化客戶基礎及加速產品在新應用場景下的佈局。在被动式有機發光顯示器方面，蘇州清越憑藉其高技術能力，加大新終端應用的開發力度。在電子紙業務領域，蘇州清越已成功在價格標籤領域擴闊客戶基礎，並在新市場如智能倉庫及手機殼等拓展產品應用。另一方面，硅基OLED業務在近眼式顯示屏產業取得了可喜的發展勢頭，並會進入智能增強現實產品的產量發售階段。

### 所得稅

與本集團核心業務有關的實際稅率(撇除聯營公司未分配溢利之預扣稅後的所得稅開支佔撇除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之虧損及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之信貸虧損撥備之除所得稅前溢利之百分比)為11%(二零二三年上半年：12%)。

### 前景

商業環境反映了挑戰與機遇的複雜相互作用。然而，本集團對我們的長期前景充滿信心，特別是隨著中華人民共和國發佈了自疫情以來規模最大、最全面的刺激措施配套，且美國聯邦儲備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宣佈首次降息。我們一直在鞏固我們的戰略客戶計劃，並增強我們在戰略行業的能力。本集團致力改善質量、降低成本及提高效率，以鞏固及擴大我們的業務地位。

### 流動資金與資金來源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不包括持作出售之資產及其有關之負債)為1.3(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6)。資本負債比率(即銀行借貸與淨值之比率)為3.9%(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3%)。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3,125,000,000港元，其中包括負債559,000,000港元及總權益2,566,00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約為286,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86,000,000港元)，其中約100,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1,700,000港元)已動用，主要用於短期貸款。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持有外幣資產及負債，使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已針對重大外匯風險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 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且本集團資產概無任何重大抵押或質押。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福利乃參考市場條款及行業慣例而釐定。酌情花紅及其他業績獎勵乃基於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發放。本集團僱員福利計劃包括強制性及自願性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一名獨立受託人將可於市場上購買本公司股份（「股份」），並以信託形式代該計劃參與者持有，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或顧問，直至該等股份按該計劃的條文歸屬於相關參與者為止。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作為獎勵，以挽留參與者及鼓勵他們對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作出貢獻。

有關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之通函。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以來，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因此，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行使購股權。於本期初，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0股股份。於本期末，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94,281,200股股份（即於採納日期（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由於本期間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本公司於本期間內根據所有股份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可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本期間股份加權平均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為0。

有關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及本期間內未歸屬獎勵股份數目的變動，請參閱本報告內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或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獲知會，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所持有本公司及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總計	
李國偉先生	108,504,000	-	108,504,000	11.51%
梁子權先生	3,200,000	-	3,200,000	0.34%
張偉文先生	-	100,000	100,000	0.01%

### (B) 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 (1) 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 (「Antrix」) (附註(i))

	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佔Antrix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個人權益	透過受控 法團持有	總計	
李國偉先生	-	17,351,735	17,351,735	33.33%

#### (2) 肇豐集團有限公司 (「肇豐」) (附註(ii))

	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佔肇豐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個人權益	總計	
方仁德先生	16,000,000	16,000,000	20.00%

附註：

(i)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Antrix持有本公司570,000,000股股份。

(ii)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肇豐實益擁有Antrix已發行股本的66.6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或本公司及聯交所根據標準守則獲知會，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持有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以下為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

###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Antrix (附註)	直接實益擁有	570,000,000	60.46%
Esca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	間接實益擁有	570,000,000	60.46%
肇豐 (附註)	間接實益擁有	570,000,000	60.46%

附註：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Antrix由Esca Investment Limited（一間由肇豐全資擁有之公司，其股東概無持有其已發行股本之20%以上）持有66.67%權益。Esca Investment Limited及肇豐所持有之股份代表Antrix所持有之相同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知會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資料合理表明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

## 董事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專門詢問全體董事，彼等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回顧期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11,660,000股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已付最高價 港元	已付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金額 港元
二零二四年四月	2,808,000	3.50	3.42	9,796,980
二零二四年七月	3,036,000	3.18	2.70	8,934,660
二零二四年八月	3,768,000	2.98	2.28	10,463,000
二零二四年九月	2,048,000	2.40	1.90	4,401,140
<b>總計</b>	<b>11,660,000</b>			<b>33,595,780</b>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劉源新先生、朱知偉先生及劉紀美教授（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且討論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賬目。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 致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列於第11至34頁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必須符合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核數師之責任為根據本核數師之審閱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本核數師受聘之協定條款僅向全體董事報告，而此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保證本核數師能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本核數師之審閱工作，本核數師並無察覺到任何事項，使本核數師相信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b>527,309</b>	514,760
銷售成本		<b>(445,323)</b>	(437,223)
毛利		<b>81,986</b>	77,537
其他收入	4	<b>56,396</b>	13,881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b>10,586</b>	7,535
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 債務投資之虧損		-	(3,407)
信貸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		<b>3,880</b>	4,503
—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		<b>(2,126)</b>	(20,142)
銷售及分銷開支		<b>(47,858)</b>	(41,814)
行政開支		<b>(22,834)</b>	(14,480)
財務成本		<b>(3,349)</b>	(57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b>20,243</b>	106,483
除所得稅前溢利		<b>96,924</b>	129,523
所得稅開支	6	<b>(9,440)</b>	(9,869)
期內溢利	7	<b>87,484</b>	119,654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扣除相關所得稅)		<b>136</b>	(4,738)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外匯差額：			
附屬公司		<b>18,555</b>	(34,284)
聯營公司		<b>46,698</b>	(133,972)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b>152,873</b>	(53,340)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下列各項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b>88,907</b>	113,363
非控股權益	<b>(1,423)</b>	6,291
	<b>87,484</b>	119,654

下列各項應佔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151,071</b>	(55,555)
非控股權益	<b>1,802</b>	2,215
	<b>152,873</b>	(53,340)

每股盈利(港仙)

— 基本	9	<b>9.6</b>	11.9
— 攤薄	9	<b>9.6</b>	11.9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83,357	208,990
使用權資產		2,873	3,819
投資物業		473	573
聯營公司權益	11	876,619	335,770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		18,657	17,608
無形資產		1,459	1,45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026	3,71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3	156,622	136,632
		<b>1,342,086</b>	708,562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9,143	137,6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72,612	199,546
現金及現金等值		138,250	152,867
		<b>570,005</b>	490,013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1及14	1,213,584	1,708,365
		<b>1,783,589</b>	2,198,378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263,517	226,130
應付股息		45,947	-
合約負債		21,875	26,633
應付稅項		15,134	13,214
銀行借貸	16	100,000	31,735
租賃負債		2,288	2,562
		<b>448,761</b>	300,274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相關的負債	14	58,581	82,710
		<b>507,342</b>	382,984
<b>流動資產淨值</b>		<b>1,276,247</b>	1,815,394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618,333</b>	2,523,956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b>51,200</b>	21,301
租賃負債		<b>674</b>	1,361
		<b>51,874</b>	22,662
		<b>2,566,459</b>	2,501,294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7	<b>188,563</b>	191,235
儲備		<b>2,284,540</b>	2,213,5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2,473,103</b>	2,404,797
非控股權益		<b>93,356</b>	96,497
<b>總權益</b>		<b>2,566,459</b>	2,501,294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附註1)	資本 贖回 儲備	換算 儲備	股份 獎勵 儲備	為獎勵 計劃 而持有 之股份	中國 法定 公積金	其他 儲備 (附註2)	保留 溢利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95,236	110,750	2,125	15,275	16,112	11,444	(33,474)	23,006	(9,259)	2,220,570	2,551,785	107,072	2,658,857
期內溢利	-	-	-	-	-	-	-	-	113,363	113,363	6,291	119,654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	-	(4,738)	-	(4,738)	-	(4,738)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164,180)	-	-	-	-	(164,180)	(4,076)	(168,256)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164,180)	-	-	-	(4,738)	113,363	(55,555)	2,215	(53,340)
購回及註銷普通股(附註17)	(3,213)	-	-	3,022	-	-	-	-	191	(43,962)	(43,962)	-	(43,962)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購買之股份	-	-	-	-	-	-	(4,680)	-	-	-	(4,680)	-	(4,680)
確認股份獎勵計劃之以權益結算 之股份支付開支	-	-	-	-	-	2,233	-	-	-	-	2,233	-	2,233
股份獎勵計劃下歸屬之股份	-	-	-	-	-	(7,719)	10,744	-	-	(3,025)	-	-	-
應派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17,235)	(17,235)
已宣派股息(附註8)	-	-	-	-	-	-	-	-	-	(94,298)	(94,298)	-	(94,298)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92,023	110,750	2,125	18,297	(148,068)	5,958	(27,410)	23,006	(13,806)	2,192,648	2,355,523	92,052	2,447,5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附註1)	資本贖回儲備	換算儲備	股份獎勵儲備	為獎勵計劃而持有之股份	中國法定公積金	其他儲備 (附註2)	保留溢利	非控股權益總額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91,235	110,750	2,125	20,936	(120,173)	7,547	(28,115)	25,857	(18,497)	2,213,132	2,404,797	96,497	2,501,294
期內溢利	-	-	-	-	-	-	-	-	-	88,907	88,907	(1,423)	87,48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	-	136	-	136	-	136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62,028	-	-	-	-	-	62,028	3,225	65,25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62,028	-	-	-	136	88,907	151,071	1,802	152,873
購回及註銷普通股(附註17)	(2,672)	-	-	2,332	-	-	-	-	340	(33,596)	(33,596)	-	(33,596)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購買之股份	-	-	-	-	-	-	(4,686)	-	-	-	(4,686)	-	(4,686)
確認股份獎勵計劃之以權益													
結算之股份支付開支	-	-	-	-	-	1,464	-	-	-	-	1,464	-	1,464
股份獎勵計劃下歸屬之股份	-	-	-	-	-	(2,700)	3,795	-	-	(1,095)	-	-	-
應派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13,548)	-	(13,548)
已宣派股息(附註8)	-	-	-	-	-	-	-	-	-	(45,947)	(45,947)	-	(45,947)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	-	8,605	8,605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88,563	110,750	2,125	23,268	(58,145)	6,311	(29,006)	25,857	(18,021)	2,221,401	2,473,103	93,356	2,566,459

附註1：本集團之資本儲備乃指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總面值與一九九三年本公司股份上市前進行集團重組時因收購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之總面值之差額，並已計及將集團重組前因發行附屬公司股份而產生之股份溢價之有關數額重新歸入資本儲備，以及過往年度削減股本時出現之儲備變動。

附註2：本集團之其他儲備乃指：(a)分佔來自聯營公司權益之其他全面收入；及(b)因過往年度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所產生，調整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所支付代價之間的差額。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b>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b>61,551</b>	29,636
存貨(增加)減少	<b>(22,235)</b>	44,24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b>(74,564)</b>	32,5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b>21,911</b>	(39,228)
合約負債減少	<b>(5,434)</b>	(9,052)
<b>經營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b>	<b>(18,771)</b>	58,113
已付所得稅	<b>(770)</b>	(1,526)
<b>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b>(19,541)</b>	56,587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107,137)</b>	(9,58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b>(2,026)</b>	(5,044)
償還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	-	3,707
已收聯營公司之股息，包括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扣除預扣稅項)	<b>65,017</b>	46,767
購入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	(107,240)
已收利息收入	<b>1,500</b>	7,8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b>161</b>	22
應收貸款之還款	<b>10,836</b>	27,769
應收貸款之墊付	-	(10,923)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31,649)</b>	(46,690)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	<b>(1,347)</b>	(2,874)
已付利息	<b>(3,349)</b>	(573)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b>(1,185)</b>	(2,162)
購回普通股之付款	<b>(33,596)</b>	(43,962)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購買股份之付款	<b>(4,686)</b>	(4,680)
籌集新銀行借貸	<b>166,552</b>	15,666
銀行借貸之還款	<b>(98,257)</b>	(15,604)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b>8,605</b>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2,737** (54,18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18,453)** (44,29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2,867** 300,313

**匯率變動的影響** **3,836** (4,774)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38,250** 251,247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公司董事已於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見未來繼續營運。因此，彼等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除若干以公允值計量之財務工具外(如適用)。

除因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產生的會計政策以及應用於本中期期間與本集團有關的若干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  
(2020年)的有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的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本集團新應用的會計政策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應用以下與本集團相關的會計政策。

#### 來自客戶之合約收入

按時間確認收入：計量完成履約責任之進度

#### 產量法

完成履約責任之進度乃根據產量法計量，即根據直接計量迄今已轉讓予客戶之貨品或服務價值與合約項下承諾提供之餘下貨品或服務價值相比較確認收益，此方法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讓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之履約情況。

作為實際權宜方法，倘本集團於與其迄今已完成履約價值直接對應之金額代價中擁有權利，則本集團按其有權開具發票之金額確認收益。

### 3. 收入／分類資料

為作出資源分配及專注於所供應的貨品及服務種類來評估分類表現，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獲呈報有關資料。本集團只有一個須呈報及經營分類，即液晶體顯示器（「LCDs」）、液晶體顯示器模組（「LCMs」）、薄膜晶體管模組（「TFTs」），以及帶有電容式觸控面板模組（「CTPs」）及其他服務（統稱「顯示器及其他服務」）。

本集團管理層基於收入及分類溢利來評估須呈報分類之表現。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按綜合基準將本集團作為整體審閱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故經營分類並無獲分配資產或負債。因此，概無呈列分類資產及負債的分析。須呈報分類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入－顯示器及其他服務	<b>527,309</b>	514,760
分類溢利－顯示器及其他服務	<b>21,778</b>	33,20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b>(6,683)</b>	5,294
利息收入	<b>4,503</b>	8,640
股息收入	<b>47,521</b>	–
租金收入	<b>550</b>	562
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允值變動收益	<b>–</b>	3,15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收益	<b>17,211</b>	–
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之虧損	<b>–</b>	(3,407)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之信貸虧損撥備	<b>(2,126)</b>	(20,142)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股權之虧損	<b>(101)</b>	(867)
未分配之行政開支	<b>(2,623)</b>	(2,821)
財務成本	<b>(3,349)</b>	(57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b>20,243</b>	106,483
除所得稅前溢利	<b>96,924</b>	129,523

分類溢利指經營分類所產生之毛利及若干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扣除直接歸屬於該分類之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並無分配匯兌淨差額、利息收入、股息收入、租金收入、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允值變動收益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之虧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之信貸虧損撥備、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股權之虧損、未分配之行政開支、財務成本及分佔聯營公司業績。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法。

### 3. 收入／分類資料(續)

以下為按產品及服務類別對本集團收入之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LCDs	<b>88,155</b>	74,741
LCMs	<b>178,041</b>	216,976
TFTs	<b>96,869</b>	92,699
CTPs	<b>126,945</b>	130,344
其他服務	<b>37,299</b>	—
	<b>527,309</b>	514,760

本集團於兩個主要地區(包括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澳門及台灣除外，就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中國」))經營業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按地區劃分之資料詳述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中國	<b>153,241</b>	88,891
德國	<b>68,192</b>	96,328
美國	<b>56,850</b>	49,453
香港	<b>35,403</b>	43,139
日本	<b>34,467</b>	38,395
瑞士	<b>26,153</b>	41,453
西班牙	<b>24,040</b>	28,500
台灣	<b>11,722</b>	36,544
其他歐洲國家	<b>66,629</b>	63,455
其他亞洲國家	<b>47,170</b>	24,564
其他國家	<b>3,442</b>	4,038
	<b>527,309</b>	514,760

由於客戶分散，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單一客戶向本集團總收入貢獻超逾10%。

#### 4.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政府補助(附註)	462	854
模具收入	840	910
殘次品銷售	1,203	433
租賃收入	550	562
利息收入		
—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	3,324	4,160
— 其他	1,179	4,480
股息收入	47,521	—
補償收入	555	11
其他	762	2,471
	<b>56,396</b>	13,881

附註：指從中國及香港各自的地方政府無條件補助收取的現金。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收益	17,211	—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變動之收益	—	3,1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59	(4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683)	5,294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股權之虧損	(101)	(867)
	<b>10,586</b>	7,535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稅項開支包括以下各項：

本期稅項		
香港	<b>221</b>	1,185
中國	<b>4,811</b>	4,679
其他司法權區	<b>1,080</b>	2,496
	<b>6,112</b>	8,360
遞延稅項	<b>3,328</b>	1,509
	<b>9,440</b>	9,869

根據香港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企業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企業之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實施利得稅兩級制後涉及之金額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

中國即期稅項指中國企業所得稅及中國企業預扣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此外，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中國實體對香港居民企業及非香港居民企業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之溢利作出分派時，按5%或10%之稅率分別徵收預扣稅。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獲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15%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因此，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按15%（二零二三年：15%）的稅率就該中國附屬公司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 7.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b>38,245</b>	21,250
使用權資產折舊	<b>1,432</b>	2,674
投資物業折舊	<b>100</b>	100
<b>折舊總額</b>	<b>39,777</b>	24,024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b>59</b>	299
銀行借貸之利息開支	<b>3,290</b>	274
確認(撥回)存貨撥備	<b>5,691</b>	(7,269)
分佔聯營公司稅項(包括於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中)	<b>6,372</b>	9,537

## 8.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5港仙)	<b>47,141</b>	48,006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二次特別股息 每股5港仙	-	48,005
	<b>47,141</b>	96,011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宣佈分派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5港仙(二零二三年：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繳付末期股息及第二次特別股息分別為每股普通股5港仙及每股普通股5港仙)，派息金額總計為47,14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6,011,000港元)。該金額與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內所披露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金額之間的差額指應付本集團股份獎勵計劃的股息。

##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u>盈利</u>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b>88,907</b>	113,363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u>股份數目</u>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923,671</b>	951,086
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但尚未歸屬之股份而言之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之影響	<b>3,768</b>	4,158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927,439</b>	955,244

上文所示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經扣除股份獎勵計劃信託持有之股份後得出。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本集團花費106,64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464,000港元)用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新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用於大型電子設備提供其他服務(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中國製造廠的顯示器產品的生產)。

## 11. 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於中國上市	<b>653,963</b>	653,963
非上市	<b>18,038</b>	18,038
分佔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扣除已收股息)		
於中國上市	<b>1,536,774</b>	1,537,404
非上市	<b>(15,921)</b>	(15,921)
匯兌調整	<b>(102,651)</b>	(149,349)
	<b>2,090,203</b>	2,044,135
分析為：		
流動資產	<b>1,213,584</b>	1,708,365
非流動資產	<b>876,619</b>	335,770
	<b>2,090,203</b>	2,044,135
已上市聯營公司之公允值(附註)	<b>5,353,291</b>	5,639,809

附註：上市投資公允值按市場報價乘以本集團持有的股份數目釐定。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政策為給予客戶30天至150天之信貸期。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至30天	<b>94,947</b>	90,020
31至60天	<b>78,126</b>	36,540
61至90天	<b>31,714</b>	27,600
91至120天	<b>11,300</b>	6,939
120天以上	<b>3,021</b>	1,549
	<b>219,108</b>	162,648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值為64,79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48,218,000港元)的應收賬款已逾期，但由於董事評估認為該等結餘根據賬齡、還款歷史及／或各項貿易應收款項的逾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將可收回，故並未被視為違約。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13.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附註a)	<b>123,511</b>	108,474
於有限合夥企業非上市股權投資的投資(附註b)	<b>33,111</b>	28,158
	<b>156,622</b>	136,632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一間於中國成立的私營公司投資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108,300,000港元)，以持有其約1%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圖形處理器芯片的設計、研發及銷售。該等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而是出於長期戰略目的。於本中期期間，公允值收益12,258,000港元已於損益內確認。
- (b)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投資人民幣26,000,000元(相當於28,158,000港元)，以持有其約92%股權。本集團並未參與該合夥企業的經營、投資及融資決策，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對該合夥企業並無控制權或影響力。該等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而是出於長期戰略目的。於本中期期間，公允值收益4,953,000港元已於損益內確認。

#### 1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之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協議日期」)，本集團訂立購股協議，以將其於南通江海電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江海」)的170,130,000股份(「出售股份」)，或代表南通江海已發行股本的20.02%出售予浙江省經濟建設投資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獨立第三方)(「出售事項」)。自此，本集團於南通江海所持有245,021,000股股份的全部權益及相關負債的賬面值已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負債，已計及購股協議及本集團出售其剩餘股權的可能性。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於協議日期的出售股份及相關負債的賬面值已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負債，並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單獨呈列，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出售事項將於協議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完成。於考慮市場發展後，剩餘股權重分類至聯營公司權益。

####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至30天	<b>62,160</b>	57,323
31至60天	<b>36,256</b>	16,758
61至90天	<b>24,324</b>	22,140
91至120天	<b>15,091</b>	12,725
120天以上	<b>16,649</b>	10,288
	<b>154,480</b>	119,234

#### 16. 銀行借貸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取得新銀行借貸166,55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666,000港元)及償還銀行借貸98,25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604,000港元)。該貸款按市場年利率4.80%至6.74%計息(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1%至4.36%的固定市場利率)且須於一年內償還。

## 17.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	<b>2,000,000</b>	4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b>976,182</b>	195,236
購回及註銷股份	<b>(16,068)</b>	(3,213)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b>960,114</b>	192,023
購回及註銷股份	<b>(3,940)</b>	(788)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b>956,174</b>	191,235
購回及註銷股份	<b>(13,362)</b>	(2,672)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b>942,812</b>	188,563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回自身普通股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0.2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 總代價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二零二四年四月	2,808,000	3.50	3.42	9,796,980
二零二四年七月	3,036,000	3.18	2.70	8,934,660
二零二四年八月	3,768,000	2.98	2.28	10,463,000
二零二四年九月	2,048,000	2.40	1.90	4,401,140
總計	11,660,000			33,595,780

在已購回的11,660,000股普通股中，2,808,000股普通股已於本中期期間註銷，而餘下的8,852,000股已購回普通股將於報告期後註銷。此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零二四年一月及二零二四年三月購回的10,554,000股普通股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註銷。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18.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採納，該計劃以本公司現有股份供資。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肯定若干合資格人士之貢獻及鼓勵彼等作出貢獻，並提供獎勵及協助本集團挽留其現有合資格人士及招聘更多合資格人士以協助本集團之持續經營及發展，並就達到本公司的長期商業目標向彼等提供直接經濟利益。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現有股份將由受託人從市場上以本集團的現金購買，並根據該計劃的條款以信託形式為相關經甄選參與者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歸屬於相關經甄選參與者。當經甄選參與者已達成董事會於作出獎勵時的所有指定歸屬條件，並有權享有獎勵股份，受託人將轉讓相關歸屬股份予該合資格人士。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期內已確認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支付之開支約為1,46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2,233,000港元）。

未歸屬獎勵股份數目之變動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於四月一日	<b>7,612,800</b>	7,829,600
已獎勵	-	2,480,000
已歸屬	<b>(1,096,800)</b>	(3,704,800)
於九月三十日	<b>6,516,000</b>	6,604,800

於本期間，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股份獎勵。於本期初及本期末，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出的股份獎勵總數分別為74,621,517股股份及74,621,517股股份。

由於本期間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本公司於本期間內根據所有股份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可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本期間股份加權平均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為0。

## 19. 財務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部分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計量。估計公允值時，本集團使用可獲得的市場可觀察數據。倘無法取得第一級輸入數據，本集團會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或為模型建立恰當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

本集團之若干財務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下表列示有關如何釐定該等財務資產公允值之資料(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財務資產	於以下日期的公允值		公允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b>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之財務資產</b>					
— 非上市股權 投資	<b>123,511</b>	108,474	第三級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 型，主要輸入為： 相關股價及股價波 幅。	預期波幅57.86% (二零二四年三月 三十一日： 62.49%) (附註i)
— 於合夥企業 非上市股權 投資的投資	<b>33,111</b>	28,158	第三級 (二零二四年三月 三十一日： 第二級)	市盈率(就市場流 通性作出調整) (二零二四年三月 三十一日：近期交 易價)	市盈率倍數從7.1 倍至35.32倍(附 註ii)(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不適用)

附註：

- (i) 單獨使用的預期波幅增加將導致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值計量增加，反之亦然。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預期波幅增加／減少5%將導致非上市股權投資的賬面值增加／減少751,000港元。
- (ii) 單獨使用的市盈率倍數增加將導致於合夥企業非上市股權投資的投資之公允值計量增加，反之亦然。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市盈率倍數增加／減少5%將導致非上市股權投資的賬面值增加／減少2,110,000港元。

## 19. 財務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續)

附註：(續)

### 第3級公允值計量對賬

	非上市股權投資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108,474
計入損益的公允值變動	12,258
轉入至第3級	33,111
滙兌調整	2,779
	<hr/>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56,622

除上表所詳列者外，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允值並非經常以公允值計量：

- 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允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並按已貼現之現金流量分析計算。
-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允值相若。

## 20. 資本承擔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下列項目已訂約但並無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b>9,192</b>	121,321
	<hr/>	

## 21. 關連方交易

### 21a. 與關連方進行的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一間已被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聯營公司的 股息收入	<b>47,521</b>	-
來自貸款予聯營公司股東之利息收入	-	690
向同系附屬公司支付的租金及相關開支	<b>90</b>	-
向一家由最終控股公司股東控制的公司支付的 租金開支	<b>157</b>	-

### 21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於本中期間內，本集團向董事（為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短期福利	<b>5,177</b>	6,3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b>158</b>	943
離職後福利	<b>236</b>	286
	<b>5,571</b>	7,551